

內政部所屬國家公園管理處管理之公有露營場現況調查表

項次	管理機關	露營場名稱	經營模式	收費標準 (實際收費情形及標準以管理/委外管理單位之公告為準)	委外管理單位	公共安全管理/意外防範/責任保險/收退費機制等措施
1	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	鵝鑾鼻露營區 (最南點)	委外經營	露營帳位： 假日 600 元/平日 500 元 露營車位： 假日 600 元/平日 500 元	欣達開發有限公司	1. 責任保險：契約規定業者需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 300 萬元。 2. 廠商於網頁載明收/退費規定。
2	陽明山國家公園管理處	菁山遊憩區	委外經營	特大營位：1,600 元+10%服務費 一般營位：1,500 元+10%服務費	智慧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依建築法等相關法規規定進行定期建物安全及消防安全檢查。 2. 依契約規定提出安全監控與通報計畫，確實宣導遊客配合園區安全規定以及訓練員工平日對於園區設施安全維護能力，定期執行巡邏工作，設置救生系統、滅火器等設備，發生事故時則依據 SOP 執行緊急處理、通道及傷患後送工作。 3. 責任保險：依契約規定公共意外責任險個人體傷 500 萬元、意外事故體傷 2,000 萬元、意外事故財損 500 萬元，最高賠償金額 6,000 萬元。 4. 目前未收訂金，故無退費機制。

內政部所屬國家公園管理處管理之公有露營場現況調查表

項次	管理機關	露營場名稱	經營模式	收費標準 (實際收費情形及標準以管理/委外管理單位之公告為準)	委外管理單位	公共安全管理/意外防範/責任保險/ 收退費機制等措施
3	太魯閣國家公園管理處	合流露營區	委外經營	木板營位：300 元 (不含帳篷) 連續假期 4 日以上 開放泥土及紅磚地 作為露營使用，每 帳 200 元，總帳棚 數不得超過 40 座	嚕嚕企業社	1. 每月填報各項消防、公共安全、設施設備維護檢查表，並據以施行以維護大眾安全及提服務品質。本處亦每季不定期辦理遊憩服務據點管理與評鑑作業，督導承商善盡經管理之責。 2. 責任保險：契約規定業者需投保火險及公共意外責任險，火險 1600 萬元，公共意外責任險個人體傷 300 萬元、意外事故傷亡 1500 萬元、意外事故傷亡財損 300 萬元，總保險金額 3000 萬元。
4	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	中山林露營區	自辦 經營管理	金門縣縣民每人每天收取費用新臺幣五十元 一般遊客每人每天收取費用新臺幣二百元 帳篷每頂每日租金新臺幣一百元 睡袋每個每日租金新臺幣一百元	無	1. 公共安全管理：每年進行園區內之建物安全及消防安全檢查，並進行消防演練。 2. 意外防範：確實宣導遊客配合園區安全規定以及訓練員工平日對於園區設施安全維護能力，定期執行巡邏工作，發生事故時則依據 SOP 執行緊急處理、通道及傷患後送工作。 一般管理機制： (1)為維持園區環境清潔、撙節公帑支出，每年辦理環境清潔維護勞務採購公開招標，以委外方式辦理環境清潔維護工作。每日均定點整理環境，保持優質露營環境，並巡查公共設施有無損壞情形，如有

## 內政部所屬國家公園管理處管理之公有露營場現況調查表

項次	管理機關	露營場名稱	經營模式	收費標準 (實際收費情形及標準以管理/委外管理單位之公告為準)	委外管理單位	公共安全管理/意外防範/責任保險/ 收退費機制等措施
						<p>損壞，立即回報管理單位辦理修繕。</p> <p>(2)嚴格管制車輛進出，以維遊客安全，為利使用者物品運送，提供平板車二台供露營團體借用。</p> <p>(3)因應露營體驗者需要，提供露營帳篷 10 組及睡袋 40 組供其租用</p> <p>3. 責任保險：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個人體傷 500 萬元、意外事故體傷 2000 萬元、意外事故財物損失 500 萬元，該保險契約之最高賠償金額 5000 萬元。</p> <p>4. 收費退費機制等措施：於「金門國家公園管理處管有設施借用須知」載明收退費規定。</p>

(以上資料更新日期 107.1.11)